

证券代码：600163

证券简称：中闽能源

公告编号：2026-030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建设长乐外海集中统一送出工程 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长乐外海集中统一送出工程项目
- 投资金额：**本项目总投资约人民币 733,503.58 万元（具体投资金额以实际投资建设情况为准）。
-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本次投资事项已经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其它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本项目开工建设需相关主管部门审批，能否顺利完成相关审批手续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本项目施工工艺复杂，海上作业难度大，存在无法按期建成投运的风险；本项目尚需与各配套海上风电场项目业主协商确定过网输电服务收费标准，可能存在投资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本次交易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2024年9月24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出资人民币5,100万元控股与长乐外海D、E区、长乐外海I区（北）、长乐外海I区（南）、长乐外海J区、长乐外海K区等海上风电场项目的投资主体合资设立项目公司——福建福州闽投海上风电汇流站有限公司，作为长乐海域集中统一送出工程项目的投资主体。2024年10月11日，福建福州闽投海上风电汇流站有限公司设立。2024年12月，长乐海域集中统一送出工程项目获得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批复。本项目由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福州闽投海上风电汇流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负责投资建设，项目总投资约人民币733,503.58万元（具体投资金额以实际投资建设情况为准，下同）。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新设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增资现有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同比例 <input type="checkbox"/> 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持股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资新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长乐外海集中统一送出工程项目
投资金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 <u>733,503.58</u> <input type="checkbox"/>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有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募集资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行贷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input type="checkbox"/> 股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是否跨境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

(二) 董事会审议情况，是否需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和有关部门批准。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建设长乐外海集中统一送出工程项目的议案》，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投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 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 投资标的概况

公司拟在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松下镇及其外海海域投资建设长乐外海集中统一送出工程项目，项目总投资约 733,503.58 万元，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建设规模：新建输出容量为 210 万千瓦，建设±525 千伏的海上柔性直流换流站和陆上集控站(含储能、容量 21 万千瓦/42 万千瓦时)各 1 座、±525 千伏直流电缆、控制保护和施工辅助工程等。

(二) 投资标的的信息

1、项目基本情况

投资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资新项目
项目名称	长乐外海集中统一送出工程项目
项目主要内容	新建输出容量为 210 万千瓦，建设±525 千伏的海上柔性直流换流站和陆上集控站(含储能、容量 21 万千瓦/42 万千瓦时)各 1 座、±525 千伏直流电缆、控制保护和施工辅助工程等。
建设地点	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松下镇及其外海海域

项目总投资金额（万元）	733,503.58 万元
上市公司投资金额（万元）	公司通过向项目公司投入资本金的方式投资本项目，项目总投资的 20%为资本金，80%为银行贷款，公司持有项目公司 51%股权，预计需要投入资本金约 74,817.00 万元。
项目建设期（月）	24
预计开工时间	2026/12/31
预计投资收益率	预计资本金内部收益率为 4%
是否属于主营业务范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各主要投资方出资情况

公司以项目公司为实施主体投资建设长乐外海集中统一送出工程项目。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已全部实缴完毕。其中，公司出资额 5,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福建省福能海韵发电有限公司出资额 1,517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17%；华电（福州）海上风电有限公司出资额 1,283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83%；福州长乐国闽新能源有限公司出资额 7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福建华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出资额 7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福建东福新能源有限公司出资额 7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各投资方将视项目进展情况，在履行相关内部审批手续后向项目公司增资。

3、项目目前进展情况

本项目已获得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批复，目前正在开展项目开工前的准备工作。

4、项目市场定位及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作为长乐外海 D、E 区、长乐外海 I 区（北）、长乐外海 I 区（南）、长乐外海 J 区、长乐外海 K 区等 5 个海上风电场项目的配套集中统一送出工程，在有效管控施工、投资、工期等关键风险的前提下，具备开发价值和建设必要性。

（三）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本次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出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符合国家可再生能源发展战略，是公司乃至福建省探索深远海风电集约化开发模式的重要实践，有利于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项目投运后通过向各配套海上风电场项目业主收取过网输电服务费的运营模式，预计将为公司提供较为稳定的利润贡献。本项目投资有利于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生态效益的协同共赢，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本项目开工建设需相关主管部门审批，能否顺利完成相关审批手续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本项目施工工艺复杂，海上作业难度大，存在无法按期建成投运的风险；本项目尚需与各配套海上风电场项目业主协商确定过网输电服务收费标准，可能存在投资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公司将加强对项目公司的监督管理，提高风险防控能力和经营效率，妥善应对可能存在的各类风险。

公司将根据本次投资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